

实用纳税 检查

● 王耀松 编著
● 福建人民出版社

福建“税务教育丛书”编审委员会

主任委员：余长继

副主任委员：黄寿南 潘宝明 李力军

委员：张善明 陈鸿灼 赵定 蔡康发

詹冬梅 张如力 苏祖华

编审办公室

主任：谢治诚

成员：叶子林 包逸生 李平禄 吴振坤 许赞霖

谢燕南 连开光 史世庆 涂家湘 陈霖

王 鹏

序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和国家把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现代化建设上来。十多年来 的 改革开放，给我国社会主义注入了强大的生机，使现代化建设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整个国家和社会的各项事业都在蓬勃发展。当前，党正领导全国人民为实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二步战略目标而努力奋斗。在这一历史进程中，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我国的税收事业也显示出勃勃生机，税收在整个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日益重要。今后十年，税务部门要承担为国家筹集财政资金和参与宏观调控的繁重任务。税务部门能否很好地完成党和国家赋予的重大责任，将直接关系到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顺利完成，直接关系到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对此，税务部门各级领导和全体干部无不感到任重道远。

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和现实告诉我们，当今世界各国经济的发展，综合国力的提高，在相当大程度上取决于科学技术的发展，取决于国民科学技术水平的高低。国际经济竞争已越来越表现为科学技术和人才的竞争。我们要显著地提高经济效益，增强综合国力，逐步缩小同发达国家的差距，必须把发展科技和教育放在十分重要的战略地位。为此，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重申了邓小平同志关于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著名论断，明确提出了“使经济建设转到依靠科技进步

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轨道上来”的战略部署，这是对党和国家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的进一步深化。历史已经证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需要大批专门人才，需要亿万受过良好教育的劳动大军。税务部门要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承担起历史重任，必须培养一大批有高度觉悟，有献身精神，熟悉和精通业务的税务干部。因此，我们必须从战略高度重视和大力开展税务教育，使全体税务干部的政治、业务素质有更大的提高。

近些年来，从国家税务局到省税务局都十分重视发展税务教育事业，已经培养了一大批税务专门人才。“七五”期间国家税务局提出了中专以上专门人才要达到38%的规划目标。由于全省各级税务部门的重视，我们以41.8%的比例超额完成了国家局的规划指标。目前，国家税务局在“八五”教育规划中又提出了到1995年中专以上专门人才要达到58%，岗位职务培训要达到85%的目标要求。据此省税务局制定了《福建省税务系统“八五”期间干部教育规划》，提出了税务教育工作的具体任务和措施，强调在继续抓好学历教育，完成58%目标规划的同时，把成人教育重点转移到干部岗位培训上来，并下大力气突出抓好全省税务干部岗位培训教材建设。正是在这种国内大气候和税务部门“小气候”下，省税务局经过认真研究，决定成立以余长继局长为主主任委员、三位副局长黄寿南、潘宝明、李力军为副主任委员，省局有关业务处室领导参加的教材编审委员会，组织编写“税务教育丛书”。初步拟定编写的书目有《实用纳税检查》、《增值税与管理》、《所得税与管理》、《地方税与管理》、《涉外税收与管理》、《基层税务所管理》、《税收会计与管理》、《税务计算机应用与管理》等，计划“八五”期

间出完。这套丛书主要用于对有一定税务专业知识，且在税务岗位有一定工作实践经历的税务干部进行再培训，再提高，将他们进一步培养成为税务部门各岗位上的业务骨干；也可以作为税务干部业务学习参考书。以期通过数年的努力，将全省税务干部政治、业务素质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编辑出版“税务教育丛书”是一项十分有意义而又艰巨的工作，需要各级税务部门的大力支持和有关单位的协作。因此，编审委员会委托我作序，目的在于引起税务各级部门领导的关注，共同努力完成这项工作，并注意在岗位培训中开发利用这套丛书，推动全省税务培训工作，提高税务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完成日益繁重的税收任务，为实现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二个战略目标作出应有的贡献。

余长继

1992年4月

编写说明

纳税检查是一种技术性很强的税收征收管理活动。笔者在纳税检查中摸爬滚打、孜孜探索已十有二年，个中甘苦自历身经，虽如此仍只是“望孔子之门墙，而不入于其官者”，欲博识精通，非穷毕生精力潜心求索不可。

本书的编写过程，实为笔者从对纳税检查无从下手到初窥奥秘，学习理解掌握纳税检查这门知识的过程。每逢纳税检查归来，心中常萦自责懊悔之情，历练弥久，发现弥多，思虑弥深，懊悔弥重。何则？追思检查中仍误歧途，仍有疏漏，仍乏一击中的之技艺，而有愧肩负之使命，有损税检之声威。于是感慨咏叹，辗转反侧，夜不能寐，披衣而起，查底稿，翻书堆，对资料，写下失误之教训，记上千虑之一得。时断时续，所录思悟之言已数十万字。近几年，福安市每年都举办纳税检查培训班，笔者不揣浅陋，忝列主讲之职，遂将零散之笔记分类整理，推敲提练，编成讲义。与参加培训的同仁共同研讨如何卓有成效地进行纳税检查，博采众长，增删修订，三易其稿，不断充实完善，使其成为本书之雏型。窃以为当前偷漏税花样翻新、手段日见狡猾，提高税务人员的纳税检查水平、增强反偷堵漏能力乃当务之急，若纳税检查之实践者知无不言、切磋琢磨、斟酌损益、取长补短，则不失为共同提高的最佳途径。拙作《实用纳税检查》实是上级领导和同志们鼓励鞭策的产物，如果能给税务同行，特别是初涉此道的年轻朋友以帮助或启发，能带动大家都来探索研究做好纳税检查的方法和技巧，从而有力地打

击偷漏税活动，为税收职能作用得以切实加强和充分发挥做点贡献，则笔者心愿足矣。

编写过程中，努力使本书体现两个特点。一是力求新颖。做到方法新，介绍了一种纳税检查实用新方法——三环套月检查法；体例新，紧扣会计原理，揭示各个核算环节可能存在的偷漏税问题和检查技巧，注意横向比较，既加强联系，又避免内容重复；材料新，主要依据1990年底仍适用的财务制度、税收政策编写；内容新，以较多的篇幅尽可能探索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特辟《个体税收检查》专章，填补了以往的空白。

二是讲究实用，解答现实的问题，介绍实用的方法，援引实际案例。本书着重围绕曾经发现的各种偷漏税表现形式，分析探讨怎样发现疑点，怎样判定性质，怎样证实数额，也就是查什么、怎么查，如何查得准、查得快、查得全面，其中多经验之谈。本书穿插选用了200多个实际案例，大都为笔者亲身经历，或耳闻目睹，发生频率较高，手法也较典型，但愿能作为税收检查人员的借鉴参考。本书是笔者从事纳税检查工作之余所编撰，虽孜孜矻矻，殚精竭虑，历时二载，增删多次，终因水平有限，历练不深，书中疏漏失误之处在所难免，敬请税务行家里手惠予斧正。本书编写过程中采用了许多书刊报纸的观点资料，得到宁德地区税务局卢家哲局长、余增长副局长和福安市税务局郭福森局长的关怀指导，宁德地区税务干校吕成金校长、吴红兵教导主任的热情帮助，以及福安市税务局全体同志的关怀支持。省税务局基层教育处张如力副处长亲临福安考察指导，为本书拟定书名并提出画龙点睛的修改意见，省税务局陈霖、赵定、黄瑞泰、詹冬梅、曾仲滔、杨日意等同志以及许多地市税务干校

的领导和教师，泰宁县税务局杨纯华同志等也审阅了全书并帮助笔者进行修改完善，使本书得到理论性的提高。省税务局余长继局长在百忙中也审阅了全书。谨表示衷心的感谢！

王 耀 松

一九九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目 录

第一章 纳税检查方法概述	(1)
第一节 纳税检查的重要性和艰巨性.....	(1)
第二节 纳税检查传统方法概述.....	(5)
第三节 三环套月检查法.....	(8)
第二章 销售收入检查	(22)
第一节 销售收入检查的重要性.....	(22)
第二节 销售收入的猜测性检查.....	(23)
第三节 销售收入的会计率制检查.....	(27)
第四节 销售收入的规范化检查.....	(35)
第三章 进货成本检查	(57)
第一节 进货成本检查的目的和方法.....	(57)
第二节 采购成本的规范化检查.....	(60)
第三节 加工成本的检查.....	(63)
第四节 进货库存的检查.....	(72)
第五节 增值税“应扣税金”的检查.....	(82)
第四章 产品成本检查	(92)
第一节 产品成本检查的要求.....	(92)

第二节	材料费用的检查	(100)
第三节	工资费用的检查	(102)
第四节	摊提费用的检查	(108)
第五节	管理费用的检查	(112)
第五章 经营成果检查		(122)
第一节	应纳税所得额的检查特点	(122)
第二节	销售利润的检查	(124)
第三节	利润总额的检查	(137)
第四节	利润分配的检查	(142)
第六章 专用基金检查		(150)
第一节	专用基金形成的检查	(150)
第二节	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和国家预算调节 基金的检查	(153)
第三节	奖金税和工资调节税的检查	(155)
第七章 个体税收检查		(165)
第一节	个体税收偷漏税的规律和特点	(166)
第二节	个体税收的检查方法	(174)
第三节	双定户定额核定的调查方法	(200)

第一章 纳税检查方法概述

第一节 纳税检查的重要性和艰巨性

纳税检查是税务机关根据国家税法和财务会计制度，对纳税义务人履行纳税义务的真实、正确、合法情况进行审查和监督，从而实现税收职能、发挥税收作用的一种税收征收管理活动。

税收征收管理活动，包括征、管、查三个有机结合的环节。管是查的基础，查是管的关键，征是管、查的目的。通过纳税检查，严格以法治税，从而有效地制止偷漏税，才能充分发挥税收组织财政收入、调节经济和监督管理的职能作用。

国家和各级税务机关十分重视纳税检查工作。从1985年开始，每年都开展全国性的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逐步推行征、管、查分离的税收征管模式。各地相继建立从事纳税检查的税务稽查专业队伍，说明纳税检查的重要性已越来越为人们所认识和重视。

1. 保证国家税收法令的贯彻执行。目前有的单位和部门片面强调局部利益，自立章法，“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严重干扰国家税收法令的贯彻执行。通过纳税检查，加以揭露纠正，才能严肃税收法纪，做到“依法办事，依率计征，有章必循，违章必究”。

2. 防止国家税款的流失，保证国家财政收入。通过纳税检查，打击偷漏税活动，视其情节处以补税罚款，从而把

该收的税及时足额地组织入库。这几年进行的税收大检查，每年查补税款达几十个亿或上百个亿，这对防止国家税款流失、平衡财政收支、促进生产发展发挥了显著作用。

3. 检验证管工作质量，健全征管制度，提高征管水平。偷漏税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除纳税人方面的问题外，也存在因税务人员工作水平不高、稽征管理不严、辅导监督不力而造成的漏洞。通过纳税检查，针对查出的问题，分析研究主观客观原因，找出征管薄弱环节，提出整改建制的措施，进一步完善征管办法，就能不断提高税收征管水平。

4. 促进企业加强经济核算，改善经营管理。有些错漏税问题，是因企业内部控制制度薄弱或经济核算水平低、对税法理解偏差造成的。通过纳税检查，可以帮助企业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加强经济核算，提高业务水平，从而杜绝今后的漏洞，避免错漏税的发生。

5. 树立税务部门和税务工作人员的威信。现实中的征纳关系就是这样微妙，对偷漏税问题你能查深查透，纳税人被补了税、罚了款，他倒是敬重你佩服你，征纳关系更密切；对其偷漏税问题查不出来，或大问题查成小皮毛，纳税人并不感谢你，反而看不起你，趾高气扬，使征纳关系更不正常。有的纳税人正是抱着侥幸心理，认为不会碰上纳税检查或大概查不出来而去偷漏税。可见，税收检查还是体现税收刚性、培养公民纳税意识的重要手段。

要做好纳税检查，仅认识其重要性、抱有做好工作的良好愿望是不够的，还必须看到纳税检查的艰巨性。这几年，偷漏税面广额大，花样越来越离奇，手法越来越隐蔽，出现从事后掩盖偷漏税转向事前设计偷漏税、从单独进行的个别偷漏税转向互相串通的群体偷漏税、从盲目乱来的愚昧偷漏

税转向钻税法空子的智能偷漏税等等新动向，纳税检查不仅越来越重要，而且越来越艰巨：

1. 税收法制有待于进一步健全。虽然经过几年改革，税制不断完善，但现行的税收法令繁杂混乱，税收约束软化。单是减免税优惠，就行业来说，乡镇企业、二轻企业、福利企业、知青企业、校办工厂以至华侨企业、侨资企业、台资企业等等各有一套优惠；就地区来说，老少贫地区、特区、经济开发区等等各有一套优惠；就经济性质来说，国营、集体、个体、私营、外资又各有不同优惠。由此带来的问题十分严重，一是给偷漏税留下空子，有的企业利用不同行业、不同地区、不同经济性质，税收优惠不同的特殊规定，躲闪腾挪进行偷漏税；二是给揭露偷漏税带来困难，具体规定驳杂繁多、频频变动，不容易透彻理解、记忆、操作，很难据以判断纳税人的具体做法是否正确；三是导致偷漏税定案依据不明确，引发扯皮，如承包经营、租赁经营的企业按什么性质企业征税，各地执行不一，各人的理解不同，偷漏税的定性定案很困难；四是执行处罚决定刚性不足，查处的税款、罚款很难入库，常须仰仗工商、金融、司法部门的配合。税务部门的独立执法权较弱，纳税人对偷漏税被查处没有应有的恐惧心理。

2. 各部门财务制度不统一，主要表现在成本开支范围和列支标准不统一。社会上议论“国营乱，集体滥，私营企业不知怎么办”，本部门财务制度的某项规定对纳税人有利就执行，不利就套用其他部门的财务制度。各部门、各行业的成本开支范围、标准不统一，一方面给偷漏税造成可乘之机，另一方面给纳税检查、纠正错弊带来困难。

3. 会计核算的每个环节都潜伏着偷漏税的危险。一个

单位的会计核算程序如图1—1所示，从填制审核原始凭证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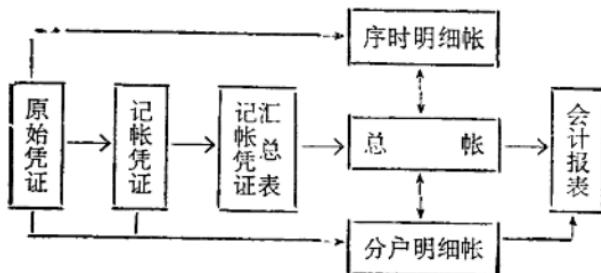


图1—1 会计核算程序

始，到编制记帐凭证、登记帐簿，再到产生会计报表、申报纳税，无论哪个环节核算不规范，都可能造成偷漏税，而且比违反税法或财务制度造成的偷漏税更加复杂和隐蔽。会计核算环节多、业务量大，检查人员不可能也没必要对大量分散、繁杂的核算资料一笔笔查对。从何入手、采取什么办法才能迅速、准确地查出偷漏税问题？这就是纳税检查所必需的方法和技巧。

4. 纳税检查时间紧、任务重、要求严。每年进行的所得税汇算清交、增值税结算和税收大检查，都要求在两三个月内完成，检查面要达到一定比例甚至100%，迫使检查人员短则一天半日、长则三五天必须查完一户，否则影响考评。又不能走过场，还须做到检查全面、问题落实、数据准确、依据充分，更增加了纳税检查的难度。前面所说的偷漏税原因复杂、漏洞多、检查不易，需要检查人员做认真细致扎实的工作，纳税检查的时间紧、任务重，则要求检查人员准确高效、避免失误、节省时间。

纳税检查由于偷漏税普遍而要求全面，由于其复杂而要求准确，由于时间紧、任务重而要求高效。“全面、准确、

高效”就是做好纳税检查的标准和要求。

第二节 纳税检查传统方法概述

纳税检查能否达到全面、准确、高效，关键在于采用的纳税检查的方法与技巧。常用的纳税检查方法有：

1. 按检查范围和数量的不同，有全查法和抽查法。全查法是对被查单位应查期内所有会计凭证、帐簿和报表进行全面系统检查；抽查法是对被查单位的会计凭证和帐簿抽出一定部分进行重点检查。二者可能脱胎于统计调查的全面调查和抽样调查。全查法的优点是全面准确，但耗费大量人力物力从事重复劳动，不符合纳税检查“高效”的要求。抽查法能突出重点，省时省力，但受到抽查范围和数量的限制，难免重点选择不准，不符合纳税检查“全面”的要求。

2. 按检查顺序的不同，有顺查法和逆查法。顺查法是依照会计核算程序，从检查会计凭证开始，由凭证核对帐簿，再由帐簿核对报表，从而确定经济业务核算的合法性和正确性；逆查法是逆会计核算顺序，从检查报表内容开始，从报表到帐簿，再以帐簿核对凭证，寻根究底，以确定报表的合法性和正确性。二者可能从会计检查方法移植而来。实际工作中，测试某项业务的核算是否正确，或对某个可疑问题进行追踪检查，常使用顺查或逆查法。而整个纳税检查过程中，单纯采用顺查或逆查法是不能胜任的，因为不能同时做到全面准确而又省时。

3. 按发现问题的线索的不同，有对比分析法和控制计算法。对比分析法是将企业的报表及帐面资料与企业的历史资料、计划指标或同类企业同一指标进行对比，分析其影响因

素，发现问题，为进一步检查提供线索；控制计算法是根据有关数据之间互相控制的原理，用可靠的或测定的数据推断帐面资料是否正确，从而进一步发现问题。二者与财务分析方法类似。在纳税检查的开头阶段，常用这样的方法来寻找疑点和线索，但不能以之作为定性结案的依据。

4. 按检查结论的资料来源的不同，有联系查法和外查法。联系查法是按照复式记帐的原理，根据帐、证、表之间的内在联系，对互相关联之处稽核对照检查；外查法是在企业帐内落实不了（或难以落实）问题的情况下，向被查企业外部有关单位和人员调查征询。这两种方法能保证查出的问题事实清楚，依据充分，定性正确，但适用范围较窄，例如联系查法，有勾稽关系的帐目才联系得起来，没有勾稽关系的帐目就无法联系。

上述方法各具特点、各有效用，就纳税检查的某一环节而言都是行之有效的，但就保证纳税检查全面、准确、高效而言，则单独采用任何方法都不能圆满解决问题。唯有将它们融会贯通、灵活运用，形成一套方法体系，形成自己的检查风格，才能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5. 常用经验查法。在纳税检查实践中，税务工作者总结出许多风格独特、简便易行的检查方法，如“查、问、看、算”四字查法，“看、听、问、说、对、想、比、找”八字查法。武汉市税务局解放大道税务所提炼的“十查十对十看”法也独具特色，即一查销售收入，对申报表，看工商税收有无错报漏报；二查盘存表，对保管帐，看库存物资有无错算漏计；三查托外加工，对仓库结存，看加工物品有无漏盘漏计；四查月初销售发票，对期末产品盘存，看完工产品有无漏盘少盘；五查基建及自制设备，对主要材料消耗，

看有无乱挤成本；六查固定资产折旧，对提取折旧额，看有无多提少提折旧费用；七查待摊预提费用，对摊提的标准和内容，看有无多摊多提；八查产品成本，对核算依据，看料工费的汇集与分配是否适当；九查应收应付款项，对往来单位，看有无应结转未结转的收入或不正当经营和虚构往来；十查营业外支出，对原始凭证，看有无乱支乱报。这种方法容易操作，依法施行，省时省力。但被查对象错综复杂，变化多端，仅查对十项恐怕远远不够。从字面上理解，查对的深度也不够，例如检查销售收入，仅看项目有无漏报、税率有无用错并不全面，还须核对销售数量是否完整，销售价格有否肢解，销售时间是否规范等等。

每个检查人员的工作阅历、经验积累、个人特长爱好不同，形成的检查方法、体系、风格也不一致。目前通行的有“凭证中心检查法”和“帐簿中心检查法”。

凭证中心检查法认为凭证是会计核算的依据、基础，产生的偷漏税花样最多、最复杂，应作为纳税检查的中心。做法是顺序逐本逐号翻阅记帐凭证，核对其所附原始凭证所反映的经济业务性质，审查其会计分录是否正确。大部分问题仅从一份凭证本身即可发现和落实。有的问题从一份凭证上仅能发现疑点（如费用的摊提、成本的结转），那么就根据凭证所列科目联系检查有关帐簿，再从帐簿查到其他凭证，反复追踪，落实问题，并附带检查凭证未涉及的帐簿和报表。这一查法是顺查法、联系查法的有机结合，通用性强，初涉此道者也能操作，效果也较显著，一般能把偷漏税问题查得全面、准确，但耗费的时间较多，达不到纳税检查高效的要求。

帐簿中心检查法认为帐簿是会计核算的中心环节，上连